关于睢县2019年财政决算和

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―2020年10月28日在睢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第22次会议上

县财政局局长 刘平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的规定和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向本次会议报告全县2019年财政决算和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查。

**一、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**

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睢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目前2019年全县财政决算已经汇编完成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**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0367万元，加上返还性收入11587万元；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94438万元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2386万元；债务(转贷)收入12530万元；上年结余1231万元；调入资金28591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435万元，收入总计470565万元。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66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9.9%，较上年增长6.8%；加上上解支出15265万元；债务还本支出5234万元；调出资金4450万元；调减补充预算周转金科目45万元转入稳定调节基金；支出总计466571万元。

全年收支相抵，公共财政预算结余3994万元，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部分,其中结转下年使用资金256万元，净结余转入稳定调节基金3738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**

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57827万元。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2659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142万元，债务(转贷)收入23900万元，上年结余745万元，调入资金4450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125378万元，上解支出27万元，调出资金27433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4980万元，收支相抵基金结余9万元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**

我县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。2019年未编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

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**

2019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82506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22576万元，利息收入631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59299万元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5100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71180万元，转移支出4万元，当年结余740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56187万元。

**（五）政府债务情况**

2019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243499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63999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79500万元。

截至2019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22991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155394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74520万元。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政府债务限额，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2019年全县财税部门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加强组织协调，坚持依法征收，注重提升质量，积极推进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各项工作，圆满完成全年收支任务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90367万元，完成年调整预算的103.87%，同比增长18%，增幅位居全市第二位；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26590万元，完成年调整预算的110%，同比增长165.7%。两项收入均超额完成全年收入预算。支出方面，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市、县财政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，压缩一般性支出10%的同时，确保党委政府的大事要事支出，落实支出主体责任，盘活存量，优化增量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较快增长。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，2019年全县民生支出完成376976万元，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.4%，同比增长6.2%。

2019年，我县财政改革和发展虽然取得了新的成绩，但预算执行中依然存在财政收入增长不可持续，刚性支出需求大，财政收支矛盾突出；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、预算绩效管理尚未全面推开等问题，我们在2020年财政工作中，要高度重视，深入分析原因，采取有力措施，认真加以解决。

**二、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0年上半年，全县财政部门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努力克服疫情影响，强化收支管理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和民生重点支出，圆满完成“时间过半，任务过半”，财政收支运转平稳。

**（一）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完成情况**

1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

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安排101200万元，其中税收收入71000万元，非税收入30200万元。

2、2020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

2020年1-6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54006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8.4%，增收4203万元，完成年预算的53.4%。从收入结构来看，全县税收收入完成37325万元，同比增长10.5%，较上年同期增收3558万元,完成年预算的52.6%，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9.1%；非税收入完成16681万元，同比增长4%，完成年预算的55.2%，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30.9%。税收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了1.3个百分点。

3、2020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1-6月份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4700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2.1%，增支574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77.1%。其中涉及民生支出256667万元，同比增长8.4%，增支19928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**

1、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

1-6月份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8344万元，同比下降35.2%，完成年预算的27.5%。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6180万元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293万元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46万元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348万元；污水处理费收入477万元。

2、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

1-6月份，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91102万元，同比增长8.9%，其中：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支出159万元；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14万元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83158万元；污水处理费相关支出302万元；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6700万元；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769万元。

**（三）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中所做的主要工作**

今年来，我们深入贯彻落实新预算法，紧紧围绕财政改革主线，加强制度创新和体制完善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，重点落实了以下方面工作：

**1、多部门协调配合，圆满完成“时间过半，任务过半”。**

上半年政府多次组织召开经济运行会议，财政、税务、房管、国土等多个部门共同参与，分析税源，协调配合，克服疫情和减税降费等不利因素影响，做到应收尽收。2020年1-6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54006万元，完成年预算数的53.4%，超过序时进度的3.4个百分点，圆满完成“时间过半，任务过半”。

**2、强化收入征管，收入增幅由“负”转“正”。**

今年来，疫情严重冲击实体经济。我县经济情况大幅下滑，3、4、5月份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下降8.9%、6.4%、6%，税收收入分别下降12.1%、10.4、13.6%。6月份在县政府的领导下，多部门协调配合，强化收入征管。截止6月底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.4%，税收收入增长10.5%，收入增幅实现由“负”转“正”。

**2、加快支出进度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和各类重点支出。**

按照省、市财政部门的要求，切实保障“三保”支出（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），兜牢“三保’底线。全县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压缩一般性支出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，同时积极盘活存量，优化增量，千方百计筹措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，尽早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。截至6月底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4700万元，完成年预算的77.1%。确保了全县干部职工工资的发放和机构运转，同时满足了社会保障、城乡居民医疗的资金需求，对农民及弱势群体的各项补贴全部落实到位。

**（四）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下半年工作措施**

随着疫情影响的逐渐减弱，企业复工复产，实体经济形势好转，房地产业逐步复苏，财政收支矛盾缓解。但由于三大攻坚战的深入推进，疫情防控仍需长期坚持，各类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长，在我县总体财力相对不足的情况下，对财政保障能力和保障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下半年财税部门仍需积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抓紧收入，合理安排支出，确保财政安全运转。

**1、强征管促增长，确保完成全年收入预算。**

上半年,全县财税部门努力克服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不利因素的影响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圆满完成“时间过半、任务过半”，收入增幅由“负”转“正”。但下半年收入任务依然艰巨。下一步我们要从以下几方面狠抓收入，一是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、减税降费政策实施等对财政收入的影响，积极发挥财税部门牵头作用，协调相关部门，强力推进综合治税，实现税收收入平稳增长。二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，督促执收执罚部门落实主体责任，确保收入及时上缴财政，财政部门及时汇缴入库。三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，依法依规处置、征收，确保收入及时上缴。四是加强基金收入征管，加快土地出让进度，及时清理欠缴的土地出让收入，确保应收尽收，同时跟踪项目建设情况，建立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台账，加大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管力度，严格减免规定，应收尽收。确保县乡两级、各税种均按时完成全年收入目标任务。

**2、加强支出管理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**

一是加快公共财政预算执行进度。加快对年初预算指标的分配下达速度，对本级预算安排已明确用款单位的指标，要尽快下达完毕；对上级转移支付指标，尤其是教育、农林水支出、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险等民生类重点项目资金，要严格落实部门的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和考评机制，加快预算支出进度，促进财政资金早支出早见效。二是进一步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，制定更加严格的盘活存量资金资产措施，报经政府同意后，对2019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收回集中用于保基层运转方面急需支出。三是加大对外借款清收力度。要加大对外借款的清理力度，并严格控制新增暂付款，确保财政支付需求，防范支付风险。四是确保重点支出需要。要进一步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大力压减“三公”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确保“三保”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需求。

**3、依法理财，切实提升财政管理绩效。**

在加快支出进度的同时，严格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进一步树立增收节支意识，加强财政财务管理，大力压减“三公”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坚决制止铺张浪费。积极稳妥推进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”经费公开，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。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将绩效管理嵌入预算执行管理全过程，实现预算执行过程的绩效监控，实现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，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、抓好重大财政政策和财税改革措施落实，对完成我县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具有重要意义。我们将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下，扎实工作，确保2020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圆满完成，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，维护社会稳定，发挥更大的作用！